

泗政办发〔2019〕9号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泗县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泗涂产业园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泗县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9年7月26日

泗县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 激励机制实施方案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加快培养全科医生进程,推进健康泗县建设,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8〕27号)和《宿州市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方案》(宿政办发〔2018〕36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认真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和《“健康安徽 2030”规划纲要》,推进我县卫生健康人才和专科建设“511”计划的顺利实施,加快全科医学人才培养。到 2020 年,城乡每万名居民拥有 2 - 3 名合格的全科医生;到 2025 年,城乡每万名居民拥有 3 名以上合格的全科医生;到 2030 年,适应行业特点的全科医生培养制度和使用激励机制更加健全,城乡每万名居民拥有不少于 5 名合格的全科医生,基本满足健康泗县建设需求。

二、工作举措

(一)加快全科医生培养培训进程。积极落实“5+3”为主体、“3+2”为补充的全科医生培养模式。扩大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规模,力争到 2020 年全科专业招收数量达到当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总招收计划的 20%。将全科医学专业招收任务

完成情况纳入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考核,并与财政补助资金挂钩。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的本科医学生毕业后全部纳入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卫健委)

(二)扩大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范围。鼓励二级及以上医院专科医师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培训合格的在原注册执业范围基础上增加全科医学专业执业范围,增加注册全科专业的医生必须保证每年在基层的服务时间。促进县级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组织县级医院转岗医生到乡镇从事全科医疗服务,和乡镇全科医生、社区护士组成“三位一体”的团队服务模式。开展乡村医生全员全科基本知识技能培训,有计划安排乡村医生到乡镇卫生院、县级医院等上级医疗卫生机构进修学习。鼓励具有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财政局、县人社局)

(三)巩固完善全科继续医学教育。健全全科医学继续教育制度,加大网络数字化课程、课件、教材开发经费投入,开展远程教育模式,实现全科医生继续医学教育全覆盖。充分发挥县级综合医院全科医生进修培训的作用,落实乡镇全科医生进修培训和学历提升。加强对全科医生的中医药和康复医学知识、技能培训,鼓励提供中医诊疗、养生保健康复、健康养老等服务。(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教体局、县人社局)

(四)切实保障全科医生工资待遇。合理核定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工资总量,提升全科医生工资水平,与县

级综合医院同等条件临床医师工资水平相衔接。完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内部绩效工资分配设立全科医生津贴，充分调动全科医生工作积极性。全科医生参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签约服务费依据考核结果作为薪酬分配。对于单位委派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的人员，应与其签订协议，就培训期间待遇、培训期满后服务年限、违约处理办法等进行约定；派出单位要落实相关政策，学员培训期间其工资福利等待遇不变，培训结束后工作岗位不变；对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生回原单位服务3年以上者由派出单位给予一次性2万元/人的补贴。（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五）完善全科医生聘用管理办法。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核定的编制内要保证全科医生的配备，对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全科医生要优先安排，简化招聘程序，可由县卫健部门采取面试、组织考察等方式公开招聘，招聘方案及结果报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对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执业的全科医生实行“县管乡用”，对经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到村卫生室工作的助理全科医生实行“乡管村用”。完善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探索建立乡镇卫生院编制周转池制度，在现有周转池事业编制空编内，优先保障全科医生聘用。（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人社局、县委编办）

（六）拓展全科医生职业发展前景。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在临床医师队伍建设中,对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学历全科医生,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同等对待,落实工资等相关待遇。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时,重点向经全科专业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全科医生倾斜。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经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并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的,可直接参加中级职称考试,考试通过的直接聘任中级职称。对注册全科医学专业执业范围的基层全科医生申报高级职称时,侧重评价临床工作能力,将签约居民数量、接诊量、服务质量、群众满意度等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依据。申报高级职称的实行单独申报。(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卫健委)

(七)鼓励全科医生举办全科诊所。医疗机构相关规划布局对全科诊所的设置由市场调节,不作限制。支持符合条件的全科医生在城乡开办全科诊所。鼓励举办中医全科诊所,为居民就近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对非营利性全科诊所,在人才培养等方面执行与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同等补助政策,政府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导其参与当地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及承接政府下达的相关任务;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纳入医保协议管理范围;对具备条件的,可认定为全科医生基层实践基地,承担全科医生培养任务。对全科诊所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等发展建设支出,通过财政补助等方式给予适当

支持。加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与社会监督，促进全科诊所规范发展。（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人社局）

（八）增强全科医生职业荣誉感。开展全科医生表彰奖励工作，对长期扎根基层、作出突出贡献的全科医生，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在推选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和评选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优秀共产党员等工作中，向全科医生倾斜。组织开展全科医生技能竞赛等活动，对优秀全科医生给予适当奖励。（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委、县总工会）

（九）强化全科队伍建设。加大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力度，毕业生经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后，重点补充到村卫生室和乡镇卫生院。推进全科医生特岗计划试点工作，到 2020 年，逐步将试点范围覆盖到所有乡镇卫生院；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引导和激励优秀人才到乡镇工作。落实职称晋升向乡镇倾斜政策，对长期扎根乡镇卫生院的全科医生，可突破学历等限制，破格晋升职称。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取得中级职称后在乡镇卫生院连续工作满 10 年的，可经职称评审委员会考核认定，直接取得副高级职称，原则上应限定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聘任，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向上级医疗卫生机构流动时，应取得全省统一的高级职称。（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教体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建设健康泗县、卫生健康人才和专科建设“511”计划的重大任务之一，加强政府主导，卫健、编制、教体、人社、财政等部门协同负责，细化任务分工，确保各项改革举措落实到位。

（二）加大经费保障。财政部门要落实经费保障责任，加大对全科医生培养的经费投入；通过单位自筹、社会支持等方式拓展经费筹集渠道。各项补助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挪用、挤占。

（三）强化督导评估。县卫健委等有关部门要加强政策培训，强化督导检查 and 第三方评估，认真总结经验，推广先进典型，推出一批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改革创新示范单位。各有关部门要将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等政策落实情况纳入单位目标考核内容，建立定期调研督导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四）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多种形式宣传解读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工作的重大意义和政策措施，广泛宣传全科医生成长成才典型事例和在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增进医学生、医务人员、医学教育工作者和社会公众对全科医生的了解，为加快培养全科医生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26 日印发